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TAI PING CARPETS INTERNATIONAL LIMITED

太平地氈國際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46)



股東特別大會投票表決結果

於二零一零年七月十九日舉行的太平地氈國際有限公司*（「本公司」）股東特別大會（「股東特別大會」）上，就載於二零一零年六月二十九日股東特別大會通告內的建議決議案以按股數投票方式進行投票。

本公司於股東特別大會舉行當日已發行股本為212,187,488股股份，此乃賦予股東權利出席並於會上表決贊成或反對所有決議案的股份總數。所有股東於股東特別大會上就提呈決議案進行投票時均未受任何限制。

本公司欣然宣佈，由於提呈之決議案均獲超過50%票數贊成，故決議案均獲股東正式通過為普通決議案。投票表決詳情如下：

普通決議案	票數 (%)	
	贊成	反對
委任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為本公司核數師，以取代辭任核數師德豪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任期直至本公司下屆股東週年大會結束為止，並授權本公司董事釐定獲委任核數師之酬金。	128,952,692 (100.00%)	0 (0.00%)

股東特別大會的點票過程由本公司香港股份登記分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進行監票。

承董事會命
太平地氈國際有限公司*
黃永祥
公司秘書

香港，二零一零年七月十九日

於本公佈日期，本公司董事包括：主席兼非執行董事—高富華先生；行政總裁兼執行董事—金佰利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馮葉儀皓女士、薛樂德先生、榮智權先生；非執行董事—貝思賢先生、梁國權先生、唐子樑先生、應侯榮先生；替任董事—梁國輝先生（梁國權先生之替任董事）。

* 中文名稱謹供識別